**学生党支部书记、委员工作职责**

**党支部书记职责：**

（一）负责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、指示，党总支党员大会、党总支支部委员会的决议、决定。

（二）负责支部工作计划的制定和年度工作的总结,检查支部的工作计划,决议的执行情况,按时向支部党员大会和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。

（三）负责抓好党支部自身的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、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。

（四）负责党支部学习活动的组织，党的组织生活的开展。

（五）负责了解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，发动党支部成员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，做好学生安全稳定工作。

（六）负责学院党校的组织工作，负责学生入党积极分子的选拔、教育和培养。

（七）负责学院学生党员的发展、转正工作。

（八）负责办理学生党员组织关系接转事宜。

（九）负责学院学生党员的党费收缴工作。

（十）负责民主评议党员、党内评选表彰以及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。

（十一）负责学院学生党支部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的管理和维护工作。

（十二）负责完成党总支安排和部署的其他工作。

**组织委员职责：**

 （一）负责了解和掌握支部的组织状况，根据需要提出党小组的划分和调整的意见，检查和督促过好组织生活。

（二）了解和掌握党员的思想状况，协助宣传委员对党员进行思想教育和党纪教育，搜集和整理党员的模范事迹，向支部委员会提出表扬和奖励的建议。

（三）安排好党的组织生活，了解党员过组织生活和遵守纪律的情况，帮助党员正确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。

（四）正确掌握发展党员的工作方针，了解要求入党的积极分子的情况，负责对积极分子的培养、教育和考察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发展党员的工作计划，严格按照党章规定，具体办理吸收党员的各项工作。认真做好预备党员的考察手续。按时办理预备党员转正工作，整理党员发展材料。

   （五）做好党员的管理工作，例如党员登记和鉴定，转接党员组织关系，收缴党费，定期向党员公布党费收缴情况等。

**宣传委员职责：**

（一）了解党内外的思想动态，提出宣传教育工作的意见，拟定和提出学习计划和建议，采取各种形式，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组织党员和群众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，学习党的基本路线和党的基本知识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即实事求是的学风；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知识、现代科学技术知识、法律知识、历史知识和其它多方面的知识；学习党和国家的政策、法规。

（三）组织党员和群众积极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，提高党员和群众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，活跃他们的精神生活。